静宁县健身步道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静宁县健身步道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月18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NJY2026ZC-172

项目名称：静宁县健身步道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324.74万元

最高限价：324.74万元

采购需求：

本项目位于静宁县城南1.50km处的文屏山，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1.新建健身步道8784.248㎡，总长度4178.562m，其中主线7070.00㎡，路线长3580.00m(含利用原有混凝土路面面层新建健身步道6720.00㎡、拆除破损混凝土路面后新建健身步道350.00 ㎡)，宽度1.50—4.00m;支线1714.2482 ㎡，路线长度598.562m(含利用原有混凝土路面面层新建健身步道1600.00㎡，拆除破损混凝土路面后新建健身步道114.248㎡)，宽度2.00—4.00m。面层结构采用5cm厚AC—10C彩色改性沥青面层+改性乳化沥青粘层油+满铺玻纤土工格栅+利用原有混凝土路面(原水泥混凝土面层铣刨5cm)；

2.安装65寸高清显示屏智慧步道大屏2台、太阳能智慧步道采集杆10台、智慧步道管理系统1套、手机端小程序1套；

3.配建三代健身器材1套共6个，主要包含上肢牵引训练器、健骑机、太空跑步机、双位下拉训练器、坐蹬训练器及三位漫步机等；

4.安装导示牌10个、广角镜8个、垃圾箱40个及减速带8套等配套设施；

5.安装太阳能监控38套(室外采用400w像素网络红外线球机)；

6.铣刨原标线1074.00㎡后重新施划热熔反光标线1253.57㎡。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完成。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规定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价格不进行优惠扣除。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在以上网站的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证书，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建造师须为投标

人本单位在职人员，须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日前近6个月内任意连续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其他在建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11月05日00时00分00秒至2026年11月17日23时59分59秒（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

方式：社会公众可通过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详见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站：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plsggzyjy.cn/f）。

售价：0元

四、投标文件递交

1.截止时间：2026年11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文件递交方式：本项目的开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3.文件制作提示：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使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导入固化招标文件后按

照要求完成投标文件制作。

4.开标提示：开始开标后，请投标人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进行核验投标文件，并随时关注开标过程，且在开标结束后确认开标结果。操作过程中如有问题，请致电：0931-4267890进行咨询。

五、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6年11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静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地　　址：静宁县文化城院内

联系方式：0933-252123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睿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静宁县城关镇西街华润园1单元301室

联系方式：1999335272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倩

电　　话：19993352729

附件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公平竞争自查表

项目名称：静宁县健身步道建设项目			
采购单位	静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联系人及电话	孙继龙0933-2521231
代理机构	甘肃睿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王倩19993362729
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影响性条款			审查结果（划√）
1.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有 ☑无
2.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有 ☑无
3.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有 ☑无
4.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有 ☑无
5.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有 ☑无
6.以不合理条件或者产品产地来源等限制或者排斥供应商。			□有 ☑无
7.将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有 ☑无
8.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			□有 ☑无
9.以供应商的股权结构，对供应商实施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对民营企业设置不平等条款，对内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区别对待。			□有 ☑无
10.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或者要求设立分支机构，设置或者变相设置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障碍。			□有 ☑无

11. 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供应商规模、成立年限等门槛，限制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有 ☑无
12. 评审因素未细化量化，未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未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有 ☑无
13. 违规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有 ☑无
1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未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有 ☑无
15.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有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审查结论	同意
代理机构意见	经办人：王倩 负责人：柳之涛印 单位盖章： 2026 年 10 月 30 日
采购单位意见	经办人：刘继超 负责人： 单位盖章： 2026 年 10 月 30 日